

标段编号：2110-440306-04-01-800783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第
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日期：2025年03月24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类招标

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航城街道金盛路(机场南路辅道-内环路)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日期：2025 年 03 月 24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目录

一、《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
(1) 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
(2) 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37



一、《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 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第三方监测	1515.49	2020 年 9 月 22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2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608.49	2021 年 6 月 16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3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487.85	2020 年 7 月 24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4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 13 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合同	417.46	2022 年 1 月 29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5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392.82	2021 年 11 月 26 日	深圳交易网 https://www.szjsjy.com.cn/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43385



1、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一)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承担项目：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
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工程编号：44030020190010012001

贵单位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我公司批准，贵单位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贵单位为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中标单位。

本项目中标价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伍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
(¥15,154,88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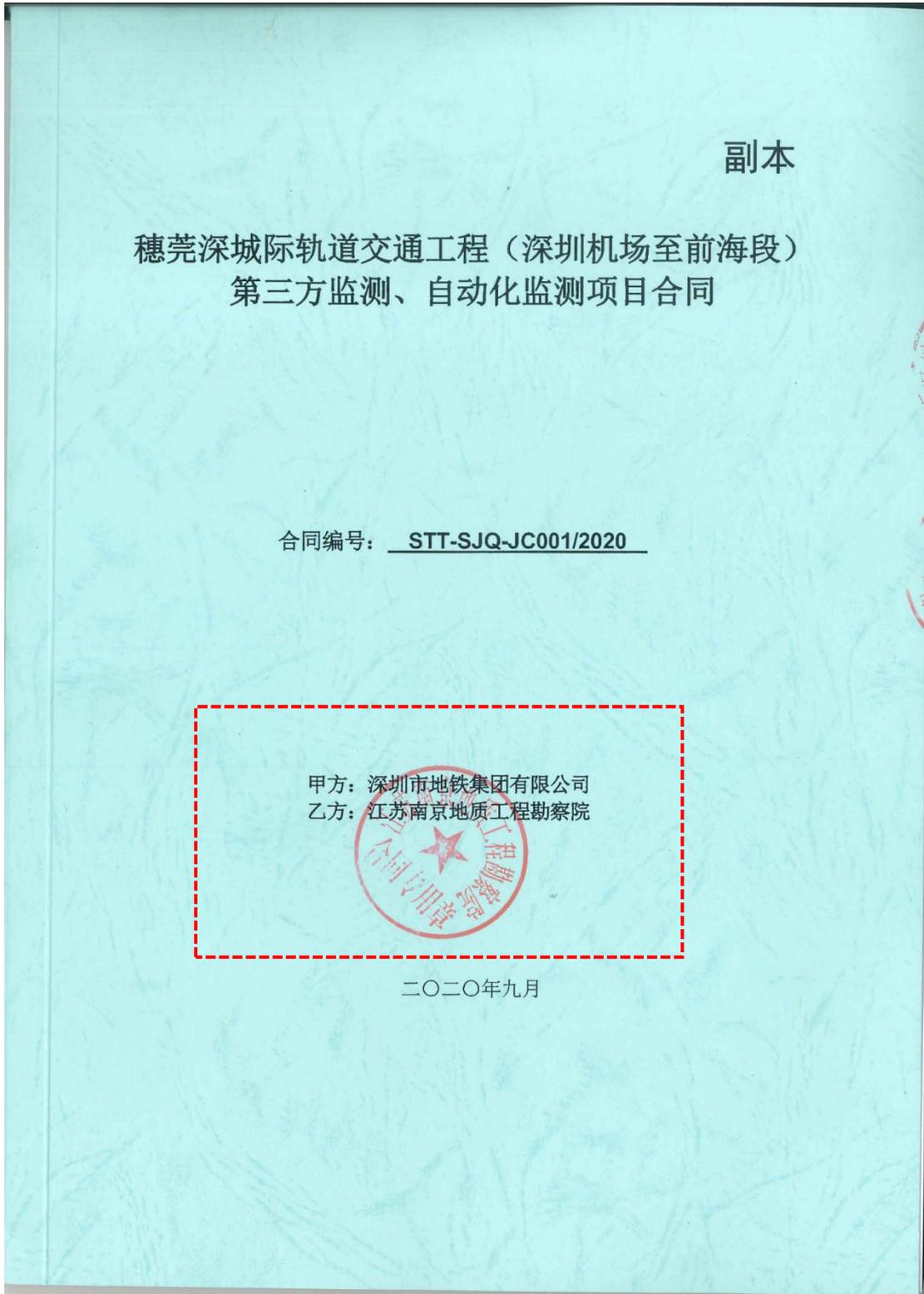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深圳机场至前海段）
第三方监测、自动化监测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STT-SJQ-JC001/2020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自动化监测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通过公开招标，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以下简称“乙方”）承担（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充分协商，签署本合同协议书。

乙方在形式上是一支独立于监理与承包商之外的监测队伍，根据合同的规定，乙方应履行本项目工作，接受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的其它机构对监测工作的管理，为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范和合同要求的监测成果，以投标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伍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元（RMB: 15154880元）为本项目监测服务费；

现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服务范围及乙方工作内容

（一）本工程监测范围包括：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线路起于穗莞深城际深圳机场站，出机场后下穿西湾，经碧海高尔夫俱乐部至宝安大道，沿宝安大道地下敷设，经宝安区航城、西乡、新安街道至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设终点站前海站。线路全长15.18km，全线地下敷设。设西乡、宝安、前海3座地下车站。上述项目建设规模最终以政府批复的初步设计为准。

（二）本项目监测范围内的监测工作主要有：

1、第三方监测（监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工程周边环境监测

一般情况下，为深基坑（含车站、出入口、通道、管线改迁基坑）开挖深度2倍或隧道中线两边各30m范围的地面、周边建（构）筑物、地下管线、高速公路、城市道路、桥梁、道路、地表的变形、位移等。对下穿或上跨既有铁路线、下穿既有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重要建（构）筑物、周边存在非桩基础建（构）筑物或危房、穿越厚流沙层或淤泥层等特殊地段，需根据估算的沉降槽范围扩大监测区域。

2、与施工相关的监测

林 平 唐慧静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自动化监测项目

监测范围包括本工程基坑工程中的支护桩（墙）、立柱、支撑、锚杆、土钉等结构，矿山法隧道工程中的初期支护、临时支护、二次衬砌及盾构法隧道中的管片等支护结构。

支护结构桩（墙）顶水平位移、深基坑围护结构桩（墙）顶竖向位移、基坑周围地表沉降、地下水位、临时立柱隆沉量、支撑轴力，特殊地段隧道拱顶下沉、特殊地段隧道净空收敛。

3、现场巡检

(二) 自动化监测

1、穿越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线路等自动化监测

施工期间对既有城市轨道交通车站和区间轨道及道床变形监测、车站主体结构沉降、水平位移监测；隧道主体结构沉降、水平位移监测。

2、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

本工程施工区域周边 50m 或 3 倍基坑深度（取大值）范围地下水位自动化监测，控制城际铁路施工对周边环境和建筑物的影响。

特别说明：本项目包含固戍净化水厂一期（已运营）、净化水二期（在建，预估）的相关监测内容。

(三) 乙方具体的工作内容详见本协议附件1（乙方的工作内容）。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及优先顺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协议书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报价承诺函
- 4) 投标人承诺书；
- 5) 澄清补充文件（如果有）；
- 6) 已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自动化监测项目

7) 技术要求。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三、合同价格

(一) 本项目合同包干总价为（大写）壹仟伍佰壹拾伍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元（RMB: 15154880 元）；此价款为含税价。其中，不含税价 14297056.60 元，增值税税额 857823.40 元，增值税税率 6%。

(二) 在整个服务周期，对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市场物价、作业环境，第三方监测数量、次数、周期，自动化监测点数量、监测仪器、监测周期；水位自动化监测频率、次数、周期、监测井数量因素的变动，均不予调整合同总价。

(三) 在工程实施阶段发生甲方根据实际需要调整监测方案引起监测数量和频率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要原因引起基坑平面尺寸、工法和深度变化及其由此引起的周边环境监测工程量的变化，或者由于业主要原因引起工期延长等情况乙方均必须按甲方要求执行，且不予调整合同总价。

(四) 仅当正线（正线指的是双线）线路长度变化超出500米、车站数量发生增减及敷设方式发生变化（仅限于高架变地下，或地下变高架）时给予调整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将按照增减的监测工作量，依据投标人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单价进行调整。

(六) 合同费用的调整，若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对应单价或合价的，则采用对应单价或合价；无对应的单价、或合价的，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计价格[2002]10号文的计费标准并下浮20%。

四、工期要求

(一) 工期要求

工程总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最终服务期限应至本工程通过政府验收且缺陷责任期满，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3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自动化监测项目

(签章页)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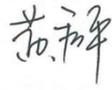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 肖杰 0755-23881343 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 邓恋 0755-23881352 合约部门审
核人: 

乙方(公章):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
勘察院 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1117N

住 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
桥贾东村105号

电 话: 0755-23777873 传 真: 0755-2377787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
口支行 开户全名: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账 号: 32001594036050001382 邮政编码: 210012

乙方经办人: 唐慧静 乙方经办人电话: 0755-23777873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年 月 日

 ¹⁴  



(三)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www.szz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64750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发布时间: 2020-08-07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49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10012
招标项目名称: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标段名称: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深圳机场至前海段工程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020190010
公示时间:	2020-08-07 15:13至2020-08-12 15:13
招标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人民币15154880元。
中标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最终服务期限应至本工程通过政府验收且缺陷责任期满, 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质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2、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承担项目：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司于2021年3月19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佰零捌万肆仟玖佰贰拾肆元（小写：RMB6084924.00元）。确定贵司为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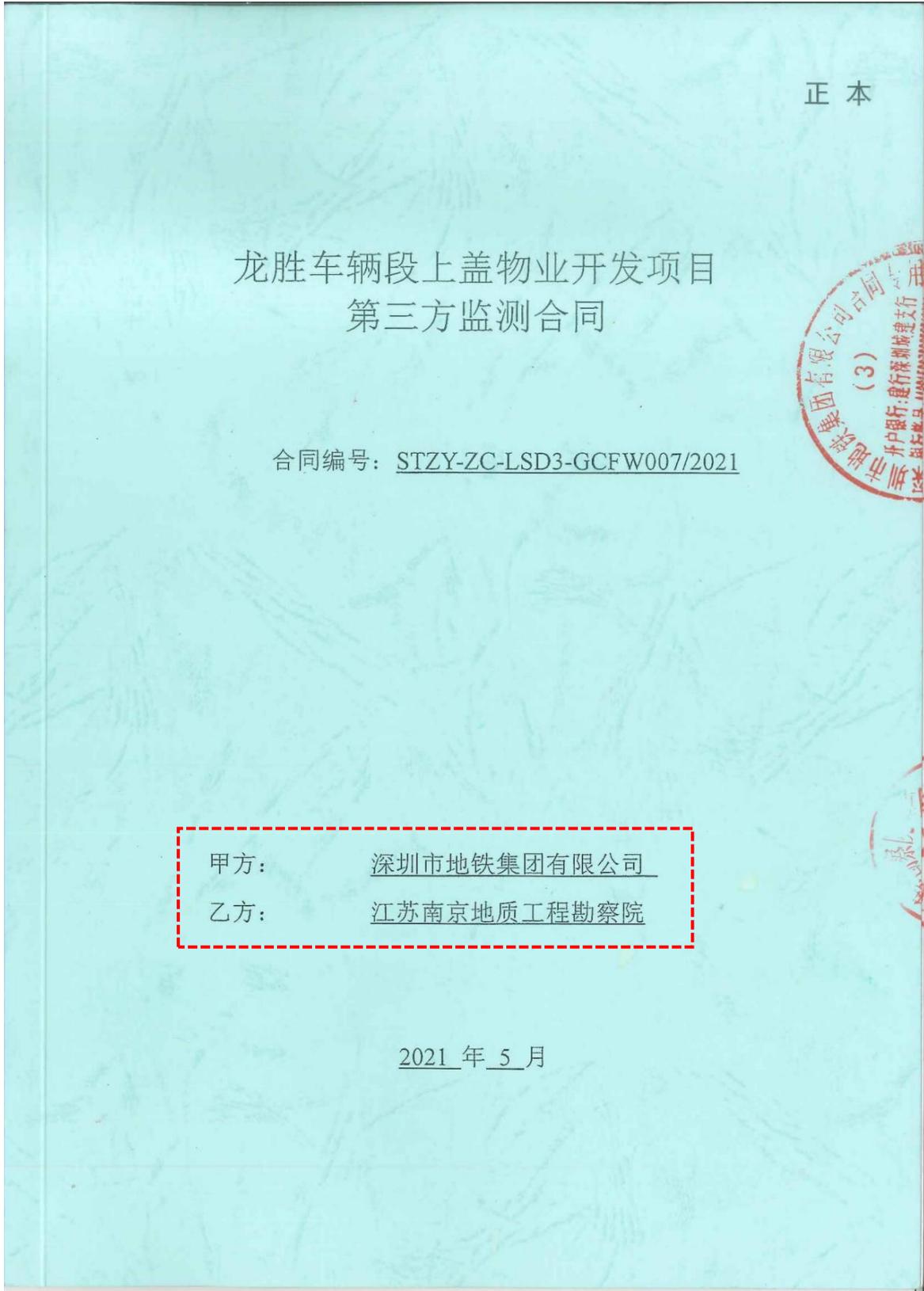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1年4月27日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LSD3-GCFW007/2021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 5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面积约 11.06 公顷，规定建筑面积约 31.07 万方，住宅面积约 26.97 万方（含人才房约 2.6 万方），商业约 4500 平方米，36 班学校。其中上盖部分建筑限高 50m，楼层数约 13 层，白地部分限高 180 米，楼层数约 50 层。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建筑主体、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及地下水等第三方监测。

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深建质安[2020]14 号：《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 4）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陆佰零捌万肆仟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RMB6084924.00 元），包括暂定监测总费用 5481650.00 元，暂列金 603274.00 元。



其中不含税监测总费用为 RMB 5171367.92 元，增值税税额为 RMB 310282.08 元，税率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或甲方最后的审定为准。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

 李玲元

当
八
用
九
律
力
甲
住
电
开
户
账
项
目
人
及
合
约
电
话
乙
方
住
电
开
户
账
经
办



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 10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2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0755-23992555

招商银行

755904924410506

徐松 1581855588

梁艳新 2388270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传 真：

开户全名：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雄

0755-23992555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李松

梁艳新

乙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办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韦玲元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 105 号

0755-23777878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32001594036050001382

唐慧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韦玲元

传 真：

开户全名：

邮政编码：

经办人电话：

徐华成

0755-23777873

210012

13651431008

韦玲元



(三) 网站查询结果

☆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76091>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无障礙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團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1-04-22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33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26-47-03-016753005
招标项目名称: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020-440326-47-03-016753
公示时间:	2021-04-22 10:54至2021-04-26 10:54
招标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608.492400万元
中标工期:	1857天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3、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5-47-03-102357011001

标段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487.852280万元

中标工期：自项目开工起至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地下室回填直至变形稳定。计划自2020年04月20日起至2022年9月22日止，总计885日历天。根据现场实际施工工期进行调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27

查验码：67442445807599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二) 监测合同

监测 2020 [348] (LP)

南京地质

合同编号: QEQI0031-2020-Jc001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
01-01、01-02、01-03 地块

甲 方: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1条 工程情况

- 1.1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01-01、01-02、01-03 地块】。
-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 35268.39 m²，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35.22 万 m²，建筑功能包含办公、酒店、商业、公共配套等。其中办公 21 万 m²、酒店 8 万 m²，地上商业 5 万 m²，公共配套 1.22 万 m²。四层地下室，基坑深度约 21.1 米，基坑总周长 804m，支护形式为三道内支撑+咬合桩】。
- 1.4 工程总投资：【133.8325 亿】。

第2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2.1 监测范围：

本次招标包括但不限于对《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中基坑及地铁监测图的内容及其所包含的所有监测点位的校核、仪器安装、监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1）基坑监测：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小区现状调查；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2）基坑相邻地铁监测：地铁隧道内部、地铁车站及附属结构变形、地铁隧道结构的隧道扫描、地铁轨道位移的自动化监测等。（3）



频率 1 天一次；基坑开挖间歇或开挖及桩基施工结束后，且变形趋于稳定时，监测频率 7 天一次。当遇台风雨季、监测项目变化速率较大或监测数据接近预警值时，应适当加密观测。当出现事故征兆时应进行连续监测，并速报有关单位；地铁隧道监测点根据地铁公司要求加密观测。】

4.2 本合同第 4.1 款约定或甲方调整确定的监测期限截止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以下监测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监测总报告	A4	一式【捌】份	含【1】版本电子
2	监测周报	A4	一式【肆】份	

甲方如需增加监测成果份数，其中超出本合同规定份数的部分应支付工本费，乙方应代办并同意工本费以当时市场价为准，确定该工本费前需经甲方确认。

第5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5.1 监测费用计取

5.1.1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详见合同附件 1：报价表，暂定总监测费用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4602380.00 元，增值税人民币：276142.80 元，增值税率：6%，含税价人民币：4878522.80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肆佰陆拾万零贰仟叁佰捌拾元整，增值税：人民币贰拾柒万陆仟壹佰肆拾贰元捌角，含税价：人民币肆佰捌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贰元捌角。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最终监测费用根据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监测内容及数量计算。

5.1.2 前述约定的监测费用包括：（1）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而埋设相关仪器、材料的施工、观测等所有费用；（2）乙方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3）乙方项目人员办公费用、人员薪酬、电话及传真、差旅费、食宿、快递服务和复制费用等费用。



(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盖章)

代表(签字)：





(三)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66348

无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0-05-19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38

招标项目编号:	2019-440305-47-03-102357011
招标项目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019-440305-47-03-102357
公示时间:	2020-05-19 16:02至2020-05-22 16:02
招标人: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487.852280万元
中标工期:	自项目开工起至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地下室回填直至变形稳定。计划自2020年04月20日起至2022年9月22日止, 总计885日历天。根据现场实际施工工期进行调整。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4、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合同

（一）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承担项目：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司于2021年12月18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柒万肆仟伍佰捌拾陆元壹角整（小写：RMB 4,174,586.10元）。确定贵司为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正本]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
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SWBDJ-GCFW002/2022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2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用地面积约14057 m²，用地面积约14057 m²，建设总建筑面积为125555 m²，其中安置住宅建筑面积52000 m²，安置办公建筑面积5935 m²，商业建筑面积10300 m²，综合文体中心建筑面积20000 m²，其他公共配套设施7120 m²。项目紧靠地铁6号线和13号线。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

1.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建筑主体、基坑、地下水、周边建（构）筑物，轨道6号线车站主体及设备，轨道13号线车站主体及设备、道路、地下管线等第三方监测。

2.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深建质安[2020]14号）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合同期限



暂定自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6 日，共 547 日历天（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进场通知或开工令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柒万肆仟伍佰捌拾陆元壹角整（小写：RMB 4,174,586.10 元），其中不含税价 3,557,971.70 元（不含暂列金），增值税税额 213,478.30 元（不含暂列金），暂列金 403,136.10 元，暂估价/元，增值税税率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或甲方最后的审定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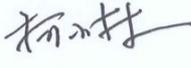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传 真:	
电 话:	0755-23992674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童国相 13378657912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89987571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 105 号	传 真:	025-52814340
电 话:	025-52814340	经办人电话:	1365143100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账 号:	32001594036050001382	时 间:	2022 年 1 月 29 日
经办人:	唐慧静		



(三)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319016

无牌时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2-01-06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63

招标项目编号:	2101-440306-04-01-123096005
招标项目名称: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轨道13号线(宝安段)、赣深高铁(宝安段)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101-440306-04-01-123096
公示时间:	2022-01-06 17:37至2022-01-11 17:37
招标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417.458610万元
中标工期:	暂定自2021年1月5日至2023年7月6日,共547日历天(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进场通知或开工令为准)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5、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一）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88-01-702204004001

标段名称：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392.828500万元

中标工期：基坑监测暂定270天（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地铁监测暂定170天（地铁监测工程应从基坑围护结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回填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为止），建筑沉降监测暂定2年（自首层完工开始，至沉降稳定为止），监测终止日期：满足有关监测规范规定的监测数据稳定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0-08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版本号：2021 年 4 月版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勘察类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
监测、地铁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滨海片区，新湖路与兴华一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第一章 合同条款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作范围

1.1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2 监测范围：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监测、地铁监测及建筑物沉降监测等。

第二条 工作内容

2.1 基坑监测：

(1)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周边建筑、地表裂缝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变形监测；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

(2) 工作内容具体要求

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 3 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2) 监测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监测项目、监测方法、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精度、监测时段、报警值、监测结果的分析要求及信息反馈系统等。

3) 基坑施工过程中，乙方对基坑、支护构件、周围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设施进行动态监测的结果，必须作出分析，监测分析报告必须经现场监测人、项目负责人、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提供给施工、监理、设计、甲方。

4) 基坑监测结果报告必须包括监测项目、允许值、报警值、数据分析、变形—时间曲线、以及监测结果评述。

5) 监测数据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及时向该项目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



理单位、基坑支护设计单位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报告，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

6) 基坑监测项目、测点布置、精度要求和报警值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

7) 基坑监测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监测。当基坑开挖深度增大或发现变形发展较大时，必须加大监测频率；当变形急剧发展或出现破坏预兆时，必须对变形连续监测。当遇到台风暴雨季节及地下水位涨落时，监测单位应加大对基坑和周围环境的沉降、变形、地下水位变化等观测的频率，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向有关单位报告。

8) 监测数据的分析和反馈。监测单位对所测各项目数据应进行分析，包括总量和增量变化，对可能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并作出警示。监测成果资料应及时反馈，对于异常情况首先口头报告，并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并签字确认。

9) 在工程实施阶段，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指定工程师出席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配合甲方相关工作。

(3) 其他要求

① 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检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检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检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

② 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③ 支护桩身测斜管埋设长度应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

2.2 地铁监测：

(1) 主要内容：对《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中的地铁监测点位及方案进行审核，对所包含的所有监测点位进行校核；根据施工图及有关监测规范、地铁安保规定等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安装仪器、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相邻地铁隧道、车站结构和轨道的位移、沉降、变形监测，以及地铁隧道、车站结构的隧道扫描等（具体监测内容和要求以深圳市地铁集团审批通过的监测方案为准）；由于基坑边缘距离地铁1号线较近，在施工之前，施工方案及地铁监测方案需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审批，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监测过程中还需配合相关方的检查工作。

(2) 工作内容具体要求

1) 编制监测方案，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公司”）审批通过，办理地铁公司的下洞监测许可。

2) 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



3) 对监测数据收集整理, 进行关联分析, 编制监测报告(含监测周报、月报、监测警报和监测总结报告, 必要时提交日报和 24 小时实时监测报告)并按发包人和地铁公司的要求及时报送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

4) 根据地铁结构、设备、设施 and 不同自然条件, 有针对性地制定城市轨道交通设施保护及安全运营的各种应急预案(如暴雨、透水、位移、沉降、变形等), 并报地铁公司审核同意。一旦监测数据显示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容许偏差达到或接近控制指标值, 应即时通知发包人启动应急预案措施。

5) 随时接受并提供发包人提出的与监测工作有关的各项技术咨询服务。必要时出具施工作业对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及运营安全影响的评估意见。

2.3 建筑沉降监测: 主体建筑施工过程及竣工后还需对施工范围内建筑物, 按施工图要求进行建筑沉降监测。

2.4 本工程监测实际工作量以设计、监理、甲方批准的监测实施方案为准。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 规范要求不一致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2.5 监测工作包括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重大风险源及监测重难点分析、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监测、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分析并提出相应建议、编制监测报告(含监测周报、月报、监测警报和监测总结报告, 必要时提交日报和 24 小时实时监测报告)以及随时接受并提供甲方提出的与监测工作有关的各项技术咨询服务等。

第三条 监测成果的提交

监测成果报告主要包括日报、周报、月报和总结报告, 所有报告均应按要求及时提交给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等相关单位。所有纸质报告封面均加盖监测单位检测专业章。

1. 监测报告内容

日报、周报内容主要包括: 施工工况; 监测工作情况; 监测成果分析; 结论及建议; 监测点形变时程变化曲线图及纵断面曲线图; 重点监测点位形变曲线图; 监测成果表汇总; 监测点分布示意图。

监测总结报告内容主要包括: 工程概况; 监测目的、监测项目和技术标准; 监测点布设; 采用的仪器型号、规格和元器件标定资料; 监测数据采集和观测方法; 监测巡视信息, 包括巡视照片、记录等; 监测数据汇总, 包括监测值、累计变形值、变形速率、变形曲线、时程曲线、必要的横纵断面对比曲线等; 监测数据与巡视信息的分析与说明; 监测结论与建议。

2. 监测报告编写要求

①监测期间工况, 包括施工进展情况及周边临近其他单位施工的情况(施工内容、方法、



- 4.7 《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
- 4.8 《地下铁道、轻轨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1999；
- 4.9 《地下铁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99-1999；
- 4.10 《城市测量规范》CJJ8-99；
- 4.11 《建筑基础工程检测技术规范》GB50497-2009；
- 4.12 地铁公司《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施工管理办法（暂行）》的要求；
- 4.13 其它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

第五条 工期

5.1 基坑监测工期暂定270天（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地铁监测暂定170天（地铁监测工期应从基坑围护结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回填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止）；建筑物沉降监测暂定2年（自首层完工开始，至沉降稳定为止）。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调整而调整。

5.2 开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进场作业为准，完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及甲方核实认可的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因基坑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变形的，相应的监测工作延长。

第六条 工程费用与结算方法

6.1 合同价

6.1.1 合同价为乙方的含税投标报价，即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捌仟贰佰捌拾伍元整（¥3928285.00元），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万零伍仟玖佰贰拾玖元贰角伍分（¥3705929.25元），税率6%，税额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柒角伍分（¥222355.75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监测方案的修改以及监测时间的延长而调整。

6.1.2 合同价除含必须的设备、材料、人工费外，还包括了完成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劳务费、交通费、技术服务费、专家评审费、经评审后修改调整监测方案的费用、因监测方案修改而增加的费用、与其他单位配合费、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保险、税金、利润、风险等全部费用。

6.2 结算价

6.2.1 合同价即为结算价。本项目竣工决算经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或被审计单位再次抽查审计后。审计结果与结算价有偏差的，以审计结果为准。



发包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指挥部大楼 103、105、107、111、112 室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 105 号

电话：0755-26949193

电话：025-5281434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华侨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账号：44201518300056073460

账号：32001594036050001382

经办人：陈镇樾

联系人：王伶俐，13602684218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日





(2) 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608.49	2021 年 6 月 16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2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487.85	2020 年 7 月 24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3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351.64	2020 年 9 月 22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4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和补充合同	797.89	2021 年 1 月 13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5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335.44	2021 年 2 月 3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

备注:

1、投标人提交《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及《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按上述表格格式分别填入企业、项目负责人近 5 年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业绩）。

2、未按照格式填写或只提交业绩资料但未提交汇总表的，不予清标，视为无业绩，入围清标报告中业绩数量登记为 0。

3、汇总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上传 word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4、同类工程业绩是指：近 5 年承担的市政公用工程的第三方监测业绩。

5、业绩认可时间为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 5 年内，以中标日期、合同签订日期、施工许可证发证日期中的其中一项为准，只要其中一项信息的日期在 5 年内，该业绩则在有效期内。

6、投标人可以从以下任何一种途径提交业绩查询结果截图，并在《近 5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及《近 5 年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备注”栏标明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有效的网址链接，未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未标明查询网站的网址链接、中文名的业绩不予认可。

- (1)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 (2) 申报工程所在地各级地方行业主管部门网站；
- (3) 申报工程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4) 其他权威网站。



7、如第 6 条所述途径查询结果中，关键信息（如企业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工程名称、监测内容、合同签订日期等）不完整的，投标人可以从以下材料中选择任何一种加以补充、完善。

- (1) 合同关键页；
- (2) 第三方监测成果文件；
- (3) 加盖业主公章的证明材料的。

8、招标人可以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或其它权威网站查询核实投标人提交的业绩材料，无法查询或查询的业绩信息与填报的不符的，不予认可。



1、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承担项目：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佰零捌万肆仟玖佰贰拾肆元（小写：RMB6084924.00 元）。确定贵司为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1 年 4 月 27 日



(二) 监测合同

正本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LSD3-GCFW007/2021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 5 月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LSD3-GCFW007/2021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1 年 5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面积约 11.06 公顷，规定建筑面积约 31.07 万方，住宅面积约 26.97 万方（含人才房约 2.6 万方），商业约 4500 平方米，36 班学校。其中上盖部分建筑限高 50m，楼层数约 13 层，白地部分限高 180 米，楼层数约 50 层。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建筑主体、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及地下水等第三方监测。

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深建质安[2020]14 号：《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 4）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陆佰零捌万肆仟玖佰贰拾肆元整（小写：RMB6084924.00 元），包括暂定监测总费用 5481650.00 元，暂列金 603274.00 元。



其中不含税监测总费用为 RMB 5171367.92 元，增值税税额为 RMB 310282.08 元，税率 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定的审核部门或甲方最后的审定为准。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

 李玲元

当
八
用
九
律
力
甲
住
电
开
户
账
项
目
人
及
合
约
电
话
乙
方
住
电
开
户
账
经
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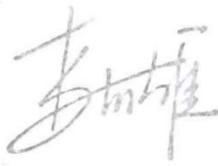
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 10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2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城建支行 深圳分行：福田区福强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话：0755-23992889 企业电话：0755-23992889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 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传 真：	0755-23992555
电 话：	0755-23992889	开 户 全 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行益田支行	邮 政 编 码：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人：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徐松 1581855588	合 约 部 门 审 核 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梁艳新 23882704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住 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 105 号 电 话：0755-23777873 传 真：0755-23777873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 105 号	邮 政 编 码：	210012
电 话：	0755-23777873	经 办 人 电 话：	1365143100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账 号：	32001594036050001382		
经 办 人：	唐慧静		

 韦玲元



(三) 监测报告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证书编号: B132045260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Q15310R2M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E22114R2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201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S11596R2M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 方监测 技术报告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 IEC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 方监测技术报告

编 制 (监测技术人员): 陈立强

审 核 (项目负责人): 颜荣华

审 定 (技术负责人): 陈立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NG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四) 网站查询结果

☆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76091>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1-04-22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33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26-47-03-016753005
招标项目名称: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龙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020-440326-47-03-016753
公示时间:	2021-04-22 10:54至2021-04-26 10:54
招标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608.492400万元
中标工期:	1857天
项目经理:	
密信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2、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5-47-03-102357011001

标段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487.852280万元

中标工期：自项目开工起至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地下室回填直至变形稳定。计划自2020年04月20日起至2022年9月22日止，总计885日历天。根据现场实际施工工期进行调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27

查验码：67442445807599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二) 监测合同

验单 J2020 [348] (LP)

南京地质

合同编号: QEQI0031-2020-JC001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
01-01、01-02、01-03 地块

甲 方: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1条 工程情况

- 1.1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01-01、01-02、01-03 地块】。
-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 35268.39 m²，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35.22 万 m²，建筑功能包含办公、酒店、商业、公共配套等。其中办公 21 万 m²、酒店 8 万 m²，地上商业 5 万 m²，公共配套 1.22 万 m²。四层地下室，基坑深度约 21.1 米，基坑总周长约 804m，支护形式为三道内支撑+咬合桩】。
- 1.4 工程总投资：【133.8325 亿】。

第2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2.1 监测范围：

本次招标包括但不限于对《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中基坑及地铁监测图的内容及其所包含的所有监测点位的校核、仪器安装、监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1）基坑监测：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小区现状调查；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2）基坑相邻地铁监测：地铁隧道内部、地铁车站及附属结构变形、地铁隧道结构的隧道扫描、地铁轨道位移的自动化监测等。（3）



频率 1 天一次；基坑开挖间歇或开挖及桩基施工结束后，且变形趋于稳定时，监测频率 7 天一次。当遇台风雨季、监测项目变化速率较大或监测数据接近预警值时，应适当加密观测。当出现事故征兆时应进行连续监测，并速报有关单位；地铁隧道监测点根据地铁公司要求加密观测。】

4.2 本合同第 4.1 款约定或甲方调整确定的监测期限截止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以下监测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监测总报告	A4	一式【捌】份	含【1】版本电子
2	监测周报	A4	一式【肆】份	

甲方如需增加监测成果份数，其中超出本合同规定份数的部分应支付工本费，乙方应代办并同意工本费以当时市场价为准，确定该工本费前需经甲方确认。

第5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5.1 监测费用计取

5.1.1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详见合同附件 1：报价表，暂定总监测费用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4602380.00 元，增值税人民币：276142.80 元，增值税率：6%，含税价人民币：4878522.80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肆佰陆拾万零贰仟叁佰捌拾元整，增值税：人民币贰拾柒万陆仟壹佰肆拾贰元捌角，含税价：人民币肆佰捌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贰元捌角。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最终监测费用根据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监测内容及数量计算。

5.1.2 前述约定的监测费用包括：（1）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监测工作而埋设相关仪器、材料的施工、观测等所有费用；（2）乙方按照国家现行税法 and 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3）乙方项目人员办公费用、人员薪酬、电话及传真、差旅费、食宿、快递服务和复制费用等费用。



(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盖章)

代表(签字)：





(三) 监测报告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

自动化监测技术方案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NG INSTITUTE

二〇二〇年十月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

自动化监测技术方案

编制: 陈金忠

审核: 殷荣华

审定: 李书清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NG INSTITUTE

二〇二〇年十月



(四)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66348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0-05-19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38

招标项目编号:	2019-440305-47-03-102357011
招标项目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019-440305-47-03-102357
公示时间:	2020-05-19 16:02至2020-05-22 16:02
招标人: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487.852280万元
中标工期:	自项目开工起至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地下室回填直至变形稳定。计划自2020年04月20日起至2022年9月22日止, 总计885日历天。根据现场实际施工工期进行调整。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3、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70-03-012701003001
 标段名称: 前海T102-0317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 351.648000万元
 中标工期: 1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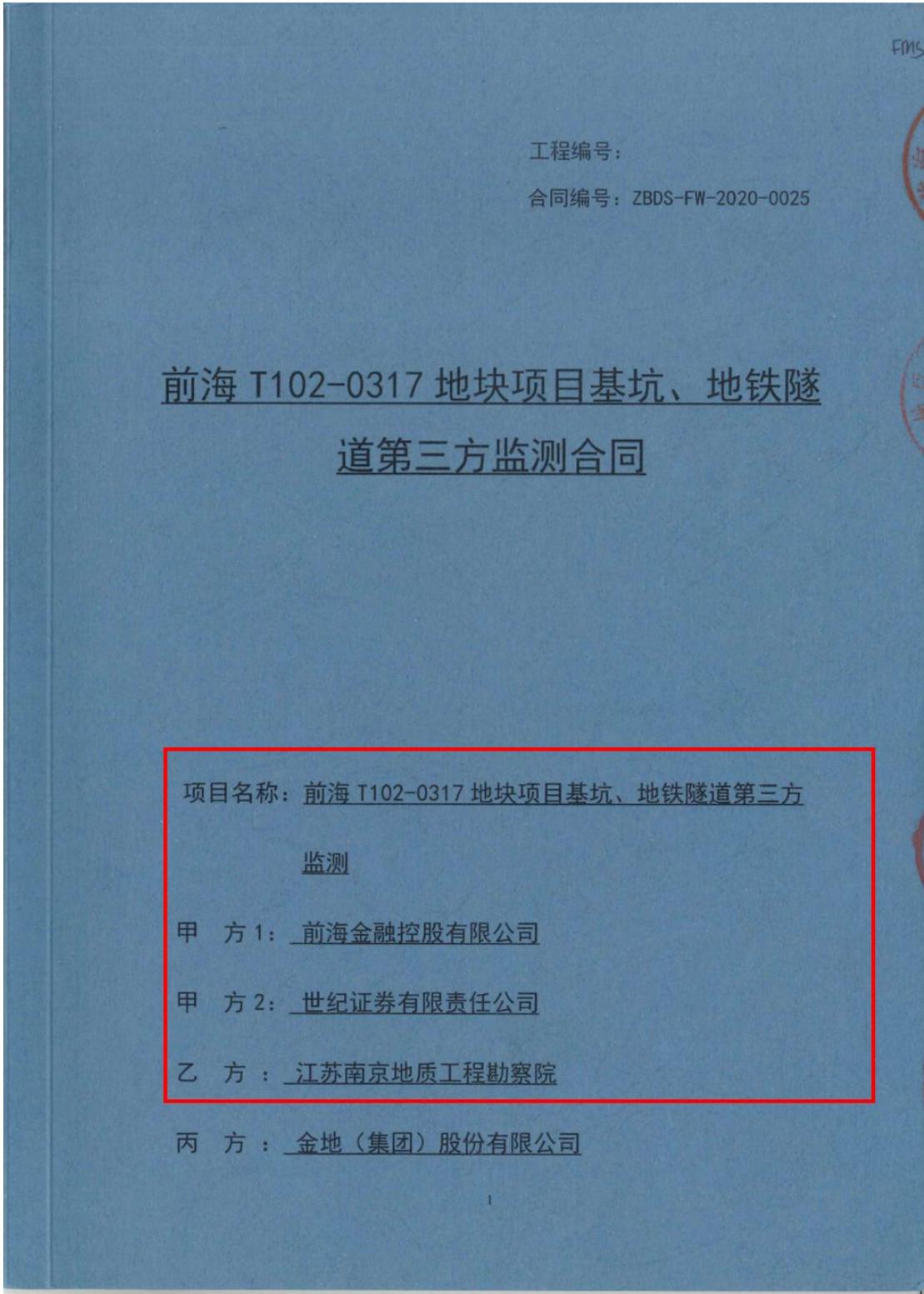
袁晓

查验码: 196614859784283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二) 监测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及合同附件

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合同

甲方 1: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2: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 1、甲方 2 合称为甲方)

乙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丙方: 金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 各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 1 条 工程情况

- 1.1 工程名称:【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九开发单元 04 街坊 T102-0317 地块】。
- 1.3 工程概况:【 本项目处于地铁保护区范围内。建设总用地面积为 6872.43 平方米, 规定计容建筑面积为 93700 平方米, 其中办公 (含物业管理用房) 82000 平方米, 地上商业 8000 平方米, 地下商业 3700 平方米。拟建建筑为超高层办公楼, 建筑总高度 ≤ 220 米。本项目基坑长度为 92.5m, 宽度为 71.0m, 基坑支护周长为 314m, 基坑面积为 6383m², 项目正负零为 10.5m, 暂定五层地下室, 基坑深度约 26.5m, 靠地铁侧基坑围护结构采用全回转咬合桩+素桩 $\phi 1.4m@2.0m$ 、素桩 $\phi 1.4m@2.0m$, 其余侧为全回转咬合桩+素桩 $\phi 1.4m@2.0m$ 、素桩 $\phi 1.2m@2.0m$, 结合四道内支撑支护的支护形式。(此支护方案不是固定不变的, 可能存在根据地铁等意见调整修改的情况)。本项目基坑按一级基坑支护安全等级进行控制。沉降及水平位移观测精度不低于二等精度】。

第 2 条 监测范围及内容

- 2.1 监测范围:



105

FMS

本次招标包括但不限于对《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中基坑及地铁监测图的内容及其所包含的所有监测点位的校核、仪器安装、监测。具体包括但不限于：（1）基坑监测：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基坑周边道路、地面沉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及测斜监测；支护桩身测斜监测；桩身应力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周边现状调查；水位监测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2）基坑相邻地铁监测：地铁隧道内部、地铁车站及附属结构变形、地铁隧道结构的隧道扫描、地铁轨道位移的自动化监测等。（3）由于基坑边缘距离地铁5号线较近，在施工之前需配合委托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送地铁集团审核直至取得地铁集团施工方案批复及监测过程中相关方的检查工作配合。（注：要求桩身应力、支撑轴力、水位等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4）提供正式的施工控制点测量报告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2 工作内容：

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施工期及基坑回填前的基坑四周地表沉降及位移、水位观测、桩顶变形、土体水平测斜等项目，整理、分析观测数据并提交监测报告，并满足政府质检部门对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工作的各项检测要求。具体监测内容详见勘察任务书。

第3条 监测标准

3.1 监测执行标准：国家、地方与行业规范及相关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级别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GB50497-2019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行标
4	城市测量规范	GJJ/T8-2011	行标
5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行标
6	深圳地区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11	地方标准

上述规范和标准如发生不一致时，则以最严格的规范和标准执行；上述规范和标准在



FMS

工程期间如有变化，应以最新版本要求为准。

第 4 条 监测周期及成果

- 4.1 监测周期：暂定 1100 天，自项目开工起至地基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地下室回填直至变形稳定通过地铁验收为止。
- 4.2 监测频率：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和勘察任务书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 4.3 本合同第 4.1 款约定的监测期限截止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以下监测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份） 届时以甲方要求为准
1	监测报告	套	1×6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6
3	相关图纸	套	1×6
4	以上 1、2 项的电子数据光盘	套	2

4.4 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其他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编写，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并配合办理本项目与监测有关的报批手续，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还包括与相关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第 5 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5.1 监测费用计取

5.1.1 监测费用计费方式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暂定总监测费用为：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3,317,433.96 元，增值税人民币： 199,046.04 元，增值税率： 6 %，含税价人民币： 3,516,480.00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叁佰叁拾壹万柒仟肆佰叁拾叁元玖角陆分，增值税人民币： 壹拾玖万玖仟零肆拾陆元零肆分，含税价人民币： 叁佰伍拾壹万陆仟肆佰捌拾 元。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或减少监测内容或监测

15

(签字盖章页)

甲方1:【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0年9月22日



甲方2:【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0年9月22日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0年9月22日



丙方:【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0年9月22日





(三) 监测报告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证书编号: B132045260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015310R2M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E22114R2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201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S11596R2M

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
隧道第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NG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七月





前海 T102-0317 地块项目基坑、地铁 隧道第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编制 (监测技术人员): 陈玉涛

审核 (项目负责人): 颜荣军

审定 (技术负责人): 梁志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EC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七月



(四) 网站查询结果

深圳交易系统 x 深圳交易系统 x 轨道13号线 x 深圳公共 x 深圳公共 x 前海T102- x 宝安区工 x 宝安区工 x 轨道13号线 x 招商局前海 x 龙胜车辆 x 穗莞深城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64318

无弹窗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前海T102-0317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0-08-27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47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05-70-03-012701003
招标项目名称:	前海T102-0317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前海T102-0317地块项目基坑、地铁隧道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2020-440305-70-03-012701
公示时间:	2020-08-27 16:52至2020-09-01 16:52
招标人: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351.648000万元
中标工期:	1100天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取胜次数	排名
1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	1



4、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和补充合同
(一)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200059002001

标段名称: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 398.946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2-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24

查验码: 27037610914669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方：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监测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甲方）：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监测人（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由甲方公开招标，并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建筑工程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T8-201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3）、《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8-2011）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 1、工程名称：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 2、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3、项目用地与工程特征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位于福田区新洲五街和新洲七街交汇处。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包括：拟在学校现址拆除重建1栋教学综合楼，按36班/1620个学位规模标准建设（含配套设施）。用地面积10497.2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5985.00平方米，其中地上6层建筑面积21478.76平方米（含架空层3699.30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14506.24平方米。

4、监测工作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监测工程、地铁监测工程。

根据基坑支护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电子版）要求，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基坑支护监测：连续墙顶水平位移及沉降、连续墙深层水平位移，地下水位、支撑、轴力及立柱沉降、基坑范围之外1.5倍基坑深度范围内道路、建筑物、重要管线变形等内容及不限于对《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施工图》监测点位及方案的审核建议、以及所包含的所有监测点位的校核、仪器安装、监测；

2、地铁监测：隧道自动化监测在每条隧洞间隔6.0m布置一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布置5个监测点，监测点布置在隧道侧壁及轨道道床上，地铁线路激



光三维扫描、周围建筑物激光三维扫描。轨距尺监测内容包括：两轨道横向高差，轨距变化量等（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3、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中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4、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编写，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地铁公司报批手续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监测结束后按招标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5、监测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说明：

1、监测时间：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风险提示：

(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及免费延期服务期内的结算总价上限仍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6、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任务书要求。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土方开挖时开始到±0.00 施工完成并回填后结束；地铁监测周期应从施工开始至影响地铁设施的分部工程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止。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监测开始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

三、合同价及结算价

1、合同价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费合同价为（大写）：叁佰玖拾捌万玖仟肆佰陆拾元



整（小写：¥3,989,460.00）。

资金来源：该项目为100%政府投资项目，委托人受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委托承接项目代建工作并开设项目资金监管账户，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将资金按项目进度划拨到代建项目资金监管账户后，由委托人负责项目资金拨付和管理工作。

2、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结算时不再调整。

基坑监测按照深圳市住建局《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采用自动化监测，此项费用也已综合考虑。

(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增加类似工作内容的可参考相同项目的单价，如：坑顶沉降观测可参考周边沉降观测、支撑应力监测可参考腰梁应力监测。

b、若新增项目内容不能参考原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则按市场询价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定价，不参与下浮。

(3)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且最终结算价不超概算批复相应费用。

四、成果要求

监测单位应及时处理、分析监测数据，并将监测结果和评价及时向发包人及相关单位作信息反馈，当监测数据达到监测报警值时必须立即通报发包人及相关单位。

1) 日报

监测当日，将监测结果报施工项目部、施工监理、发包人，内容应包括当日监测的各项监测值的总累计值、增值，且必须在两日内将盖章的纸质监测结果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合同签署页)

甲方：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2-9楼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油坊桥贾东村105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国会大厦支行

帐号：44201618500052500960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新街口支行

帐号：32001594036050001382

邮政编码：210041

合同签约地点：深圳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月 日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合同 补充协议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代建单位）：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丙方（参建单位）：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鉴于：

1.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就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项目（下称“本项目”）签订了《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代建服务合同》（合同编号：FTJGLZXXDJ QT2021145，下称《代建合同》），约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代建单位，并通过设立资金监管账户方式管理项目资金，由银行监管账户支付项目款项。

2. 乙丙双方于 2020 年 12 月 6 日签订了《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合同》（合同编号： / ，下称“原合同”），约定由丙方为本项目的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单位，由乙方方向丙方进行本项目款项的支付。

3. 根据《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法》（福府办规〔2023〕3号）及相关法律规定，并结合《福田区地方政府专项债管理整改方案》要求，甲乙双方及银行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就《代建合同》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编号：FTJGZHWQT20240269），约定注销已设立的资金监管账户，由甲方进行本项目的款项支付工作。

为保证本项目款项收支工作顺利推进，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本项目款项支付及发票开具事宜订立以下条款，以资三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三方共同确认：本项目的资金监管账户已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注销，原合同项下剩余款项由甲方进行支付。原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3,989,460.00（大写：叁佰玖拾捌万玖仟肆佰陆拾元整），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已支付价款为：人民币 3,191,568.00（大写：叁佰壹拾玖万壹仟伍佰陆拾捌元整）；剩余合同款项为：人民币 797,892.00（大写：柒拾玖万柒仟捌佰玖拾贰元整）。

二、合同款项支付流程：乙方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和资金需求，代编年度投资计划和项目用款报告，报甲方审核。乙方根据原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根据甲





方要求提供请款材料,经甲方及监理方审核确认通过后,由甲方向丙方支付款项。

三、乙方应及时向甲方进行工程实施进度情况汇报,并根据原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向甲方提交用款报告。若因乙方延迟汇报进度情况或提交用款报告,导致甲方无法按时支付合同价款,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四、丙方应当在每次申请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税务部门认可的与当期支付金额等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4455750692E

五、本合同约定的款项由财政支付,因政府支付流程原因导致的资金支付延迟不属于甲方的违约行为,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六、资金支付进度按照乙方与丙方签订的原合同约定执行。

七、项目收款信息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银行账号: 3200 1594 0360 5000 1382

八、丙方均应当按下列条款使用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智慧工务管理系统申请付款:

(1) 丙方应将其负责合同内容及履行相关数据文件等信息上传至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智慧工务管理系统,并根据甲方的要求随时补充相关信息。

(2) 甲方为丙方提供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智慧工务管理系统登录账号及初始密码如下:

账号: lzxxjsnj

初始密码: Ab147258!

九、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代建合同》、原合同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代建合同》、原合同约定不一致,且本协议书亦未作约定的,以《代建合同》约定为准。

十、因本协议履行引发的争议,由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可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协议书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年10月15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年10月28日 



(三) 监测报告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证书编号: B132045260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Q15310R2M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E22114R2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201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S11596R2M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项目

监测技术总结报告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EC INSTITUTE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八日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项目

监测技术总结报告

编 制 (监测技术人员): 陈文祥

审 核 (项目负责人): 殷美华

审 定 (技术负责人): 陈文祥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EC INSTITUTE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八日



(四)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new.szexgrp.com/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1290794 ☆ ...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站群导航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首页 业务专区 政策法规 党的建设 交易大数据 信息公开 人才发展 关于我们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当前位置: 首页 / 文章检索 / 建设工程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定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0-12-16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字体: 大小】

基本信息

公告名称: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标段编号:	44030420200059002001
标段名称: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定标时间:	2020-12-16 10:54
中标候选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入围方式:	无需入围
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15820777510

定标结果列表

.....



5、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一)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200097003001

标段名称: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 335.445万元

中标工期: 暂定12个月, 具体以招标人和招标文件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0-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21

查验码: 899644052724677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二) 监测合同关键页

[449] (1)

S-LCH-2021-042

合同编号: CSCEC4sz-2018-D003-TJXX-其他 017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
地铁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甲 方: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 方: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合同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8 日



委托单位（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服务单位（乙方）：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由甲方公开招标，并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1、工程名称：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

2、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项目用地与工程特征

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27769.00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21661.5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2641.38 万元。项目位于福田区海田路与福中一路交汇处。建设内容主要由新建综合楼（2 号楼）、原有教学楼（1 号楼）、室外工程、设备购置四部分组成。

4、监测工作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1、根据基坑支护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电子版）要求，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基坑顶部变形水平位移监测；（2）基坑顶部变形垂直沉降监测；（3）周边建筑构筑物水平和沉降监测；（4）支护桩或土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5）地下水位变化监测；（6）围护桩内力监测；（7）地下管线监测；（8）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9）立柱沉降监测；（10）支撑轴力监测；（11）隧道沉降及水平位移监测；（12）轨道沉降监测；（13）隧道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14）隧道现状调查；（15）隧道三维扫描；（16）由于基坑边缘距离地铁 3 号线较近，在施工之前需配合委托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送地铁集团审核直至取得地铁集团施工方案批复及监测过程中协调配合工作。（17）其他施工图基坑设计要求的监测内容及工程量清单。

2、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3、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编写，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4、本工程工期暂定 12 个月，埋设点数及监测次数最终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地铁



隧道监测按照地铁集团要求采用自动化监测；基坑监测按照深圳市住建局《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采用自动化监测。

5、本项目监测需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启用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执行。

5、监测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说明：

1、监测时间：同项目实际基坑支护工程的工期。

2、风险提示：

(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及免费延期服务期内的结算总价上限仍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6、执行技术标准

按图纸要求。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土方开挖时开始到±0.00 施工完成并回填后结束；地铁监测周期应从施工开始至影响地铁设施的分部工程结束后三个月，且监测曲线趋于平缓时止。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开始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

三、合同价及结算价

1、合同价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费含税合同价为（大写）叁佰叁拾伍万肆仟肆佰伍拾元；
（小写：¥ 335.445 万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大写）叁佰壹拾陆万肆仟伍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小写：
¥ 316.457547 万元），税率为 6%，税金为（大写）壹拾捌万玖仟捌佰柒拾肆元伍角叁分（小写：¥ 18.987453 万元）。

2、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

余小丽



(三) 监测报告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证书编号: B132045260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Q15310R2M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E22114R2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2011 认证	证书编号: 00215S11596R2M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
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EC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
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编 制 (监测技术人员): 陈文祥

审 核 (项目负责人): 颜美华

审 定 (技术负责人): 朱明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JIANGSU NANJING GEO-ENGINEERING SURVEYIEC INSTITUTE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



(四) 网站查询结果

https://new.szexgrp.com/jyfw/details.html?contentId=1157452&channelId=2851&crumb=jsgc ☆ ... 建议把...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站群导航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页 业务专区 政策法规 党的建设 交易大数据 信息公开 人才发展 关于我们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当前位置: 首页 / 业务专区 / 建设工程 / 交易公告 / 详情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发布时间: 2020-12-07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420200097003
招标项目名称: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标段名称:	福田区天健小学扩建综合楼工程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项目编号:	44030420200097
公示时间:	2020-12-07 16:00至2020-12-10 16:00
招标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中标价(万元):	335.445万元
中标工期:	暂定12个月, 具体以招标人和招标文件为准。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